生命科学学院2016年度招收研究生教师年度审核标准

根据《西北农林科技大学招收研究生教师年度审核办法》（校研发〔2014〕87号）和《关于2016年招收研究生教师年度审核工作的通知》等文件精神,结合生命科学学院实际情况，制定招收研究生教师的条件和审核标准。

一、严格执行《西北农林科技大学招收研究生教师年度审核办法》（校研发〔2014〕87号）中各项导师应具备的基本条件及要求。申请招收博士研究生和学术型硕士研究生的教师，原则上应为教学科研型或科研为主型岗位。其中申请者的年龄要求，按照学校规定60岁退休者，应为1960年6月30日及以后出生，按照学校规定65岁退休者，应为1955年6月30日及以后出生。招收全日制专业学位硕士研究生者，出生日期的期限要求向前推1年。

二、招收研究生教师的科研经费应符合以下条件：

1.拟招收博士研究生教师：近3年（2013.1.1～2015.12.31，本标准中近3年均指这一时间段）到位科研经费总额不少于45万元。

 2.拟招收学术型硕士研究生教师：近3年到位科研经费总额不少于15万元。

 3.拟招收专业学位硕士研究生教师：近3年到位科研经费总额不少于5万元。

三、招收研究生教师的学术水平、科研产出应符合以下条件：

1.拟招收博士研究生教师：近3年以通讯作者或第一作者（含共同第一作者）发表影响因子≥3.0的SCI收录研究论文（不含综述类论文）1篇；或SCI/EI收录研究论文（不含综述类论文）3篇。

2.拟招收学术型硕士研究生教师：近3年以通讯作者或第一作者（含共同第一作者）发表SCI/EI学术论文（不含综述类论文）1篇；或以通讯作者或第一作者（含共同第一作者）发表学校认定的A类期刊研究论文（不含综述类论文）2篇。

3.拟招收专业学位硕士研究生教师：近3年以第一完成人获批国家发明专利或实用新型专利1项；或主持或参与1项横向研究课题。

四、招收研究生教师应具备的实验支撑条件。

1.拟招收博士研究生教师：有独立的科研实验室，具有本专业博士研究生进行创新性研究所需要的仪器设备。

2.拟招收学术型硕士研究生教师：有相对独立的科研实验室或实质性科研团队实验室，具有本专业硕士研究生进行创新性研究所需要的基本仪器设备。

3.拟招收专业学位硕士研究生教师：与专业学位相关企业有稳定的合作关系，可为专业学位硕士研究生开展实践环节培养提供必要条件。

五、其他事项

1.研究生导师审核可以以实质性研究团队为单位进行。实质性研究团队审核由团队负责人提出申请、党政联席会议研究后，由学院教授委员会审核通过并公示后报研究生院备案。

2.对具有博士学位的讲师（助研）申请学术型硕士研究生导师者，申请人应以主持人身份获批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，讲师（助研）任职时间计算的截止日期为2017年6月30日任职时间满3年。

 3.特殊情况导师的审核，由导师提出申请、分管研究生工作副院长提出书面情况说明、党政联席会议研究后，由学院教授委员会审核通过并公示后报研究生院备案。

4.凡在研究生指导教师年度审核中提交不实材料者，一经核实，取消其3年（含当年）研究生导师审核资格。

 生命科学学院

 2016年4月27日